

中国林牧渔业经济学会畜牧业经济专业委员会

关于召开第十二次全国畜牧业经济高峰论坛的通知

尊敬的各位同仁：

2013 年的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要加快发展现代农业。畜牧业是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加快发展现代畜牧业是贯彻落实中央一号文件精神的具体举措。为促进我国畜牧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加强畜牧业的产、学、研、政各界相关人员的信息沟通与交流，并结合当前畜牧业发展动态及面临的主要问题、机遇与挑战，共商现代畜牧业发展大计，中国林牧渔业经济学会畜牧业经济专业委员会拟于 2013 年 8 月 11-13 日在新疆昌吉州阜康市举办第十二次全国畜牧业经济高峰论坛。需要说明的是，畜牧业经济专业委员会（其前身是全国畜牧业经济研究会）自成立以来，已成功举办了 11 次全国畜牧业经济理论研讨会。为更好地适应行业发展需要，从本次会议起，“全国畜牧业经济理论研讨会”更名为“全国畜牧业经济高峰论坛”。

一、会议主题：

转变发展方式，建设现代畜牧业

二、会议议题：

为鼓励大家各抒己见和创造性思维，本次会议的议题不设条条框框，请与会代表自由发挥，可从经济、文化、技术、政策、法规、体制、机制等不同视角展开研讨，也可围绕产业链的各个环节展开研讨。

三、会议时间

2013 年 8 月 11 日—13 日

11 日：全天报到（在乌鲁木齐火车站、机场有接站）

晚上召开第二次理事会议，秘书处工作报告，增补理事、常务理事。

注：会员申请表可在学会网站下载。网站：www.csfafe.org.cn

12 日全天研讨会

13 日参观

注：本次会议与中国畜牧业协会主办的将于 8 月 8 日和 8 月 10 日分别在新疆昌吉州呼图壁县和玛纳斯县召开的第八届中国牛业发展大会和第十届中国羊业发展大会连续召开。有意参加其他两个会议的代表请登录 www.caaa.cn 查看详细信息。

四、会议地点

新疆昌吉州阜康市天池大酒店

五、会议组织

主办单位：中国林牧渔业经济学会畜牧业经济专业委员会

协办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与发展研究所

中国畜牧业协会

新疆自治区畜牧厅

昌吉州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新疆昌吉州阜康市人民政府

六、拟邀请出席会议的主要领导及专家

农业部畜牧业司司长：王智才

新疆自治区畜牧厅副厅长：王俊勋

中国社科院农村发展研究所所长、中国林牧渔业经济学会会长：李周 教授

中国农科院农经所副所长、畜牧业经济专业委员会理事长：王济民 教授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农村部部长：徐小青 教授

中国林牧渔业经济学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刘玉满 教授

七、参会费用：

会员 800 元/人、非会员 1200 元/人（用于会议的各项开支），交通费和住宿费会议代表自理。

八、开户银行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北辰路支行

户名：中国林牧渔业经济学会畜牧业经济专业委员会

账号：0200041829020181034

九、媒体支持

中国畜牧兽医报，其他媒体待定

十、会议报名相关注意事项：

拟参会的代表填写《参会回执表》，请于6月20日前以电子邮件提交；提交会议论文的代表请于7月10日前提交电子版。电子邮箱：xumy@cass.org.cn

注：参会回执表可在学会网站上下载。网站：www.csfafe.org.cn

十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中国农科院农经研究所	王明利	13641203038
中国林牧渔业经济学会	郭 远	13699221316
中国社科院农发所	刘玉满	13601396253
新疆昌吉州畜牧兽医局	吕 冲	13999557557
新疆阜康市人民政府	张子斌	13999563158

